

兴全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9 月 1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全添利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0575
基金管理人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2 月 27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
基金经理	邓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 年 06 月 29 日
基金经理	翟秀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4 月 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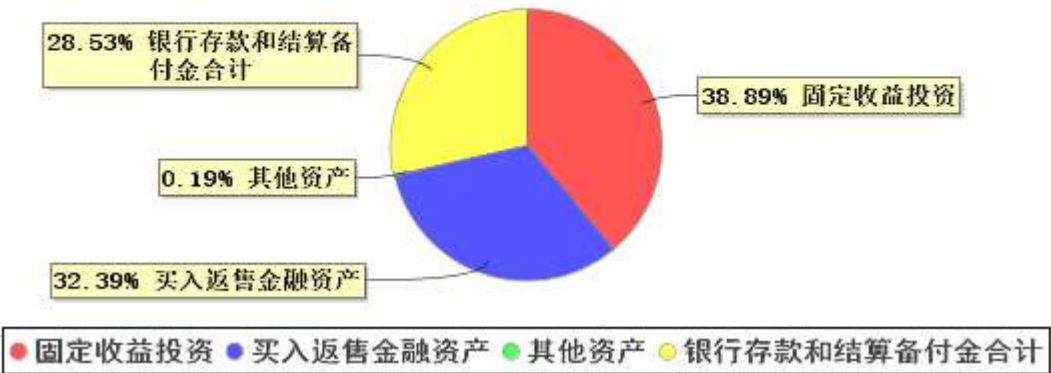
敬请阅读《兴全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与本基金投资有关的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1、现金； 2、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 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根据宏观形势、利率走势等因素，确定各个阶段的投资组合平均久期、剩余期限等指标，并在这些指标要求的基础上构建投资组合；进行主动投资，有效提高资产组合收益。本基金综合运用类属配置、目标久期控制、收益曲线、个券选择、套利等多种投

	资策略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风险评级为 R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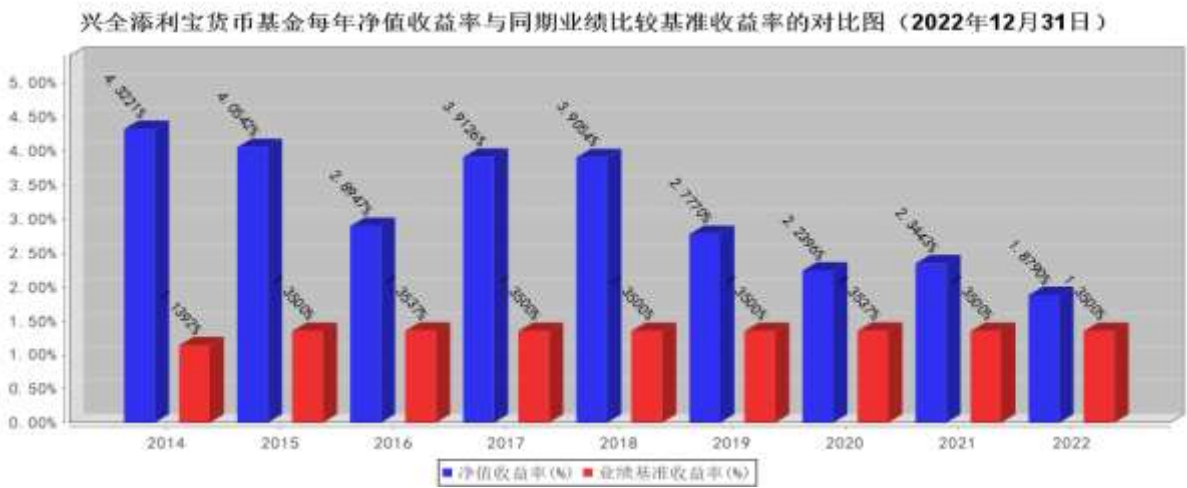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3年6月30日)



注：比例为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2014 年数据统计期间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注：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7%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0.25%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风险较低的产品类型,但是并不意味着投资本基金不承担任何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管理中将采用审慎的原则以规避投资风险。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风险等。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投资运作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概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概要中的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与本基金有关的以下资料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等规定网站:

- (1) 基金合同及其修订、托管协议及其修订、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2) 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 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4) 基金销售机构及其联系方式;
- (5) 与本基金有关的其他重要资料。

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qfunds.com

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摘要文件，仅用于向投资者提供简明的基金概要信息。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